

证券代码：838297

证券简称：启翔景程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陕西启翔景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1 日 10:0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297	启翔景程	2022年4月2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银（西安）律师事务所徐丽萍、李新安律师出席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不断完善公司各项机制，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公司董事长将 2021 年度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和决议实施情况作详细报告。

（二）审议《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三）审议《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

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四）审议《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度暂不进行权益分派。

（五）审议《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4）、《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3）。

（六）审议《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鉴于公司 2020 年-2021 年度已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该公司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履行了双方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根据相关制度和公司章程，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现提议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七）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规范化运作水平，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八）审议《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陕西启翔景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九）审议《关于重新制定<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陕西启翔景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十）审议《关于重新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陕西启翔景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十一）审议《关于重新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陕西启翔景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陕西启翔景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十三）审议《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对《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

公司章程要求，围绕企业生产经营中心工作，以维护和保障股东利益为己任，履行监督职能，参与企业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为企业发展建言献策。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1日9时00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彭凯月 电话：029-81771216
邮编：710065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博文路唐南大厦B座1701

（二）会议费用：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陕西启翔景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陕西启翔景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陕西启翔景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